

# 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新進教師簡歷表

市內介聘   
 市外介聘   
 教師甄選   
 代理教師甄選   
 其它\_\_\_\_\_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別		薪點		籍貫				初任公職日									
電話	住家：			曾否留職停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緊急聯絡人(關係)									
	手機：				(期間)：			緊急連絡人電話									
	Line：				(原因)：			(手機)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住址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學歷	1. 大學及科系：						E-mail										
	2. 研究所及科系：																
最近五年考核	年度	考核結果	年度	考核結果	年度	考核結果	合格 教師證 登記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普通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英語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特殊教育班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類 <input type="checkbox"/> 資賦優異類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110	四條__款	109	四條__款	108	四條__款											
	107	四條__款	106	四條__款													
經歷	學校名稱			職務	期間		學校名稱			職務	期間						
	1.						4.										
	2.						5.										
	3.						6.										
行政教學年資	行政				級任						科任						
	職稱	主任	代理主任	組長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科目	社會	自然	音樂	美勞	體育
	年資				年資							年資					
專長科目及領域																	
備註	1. 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是否具原住民身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是否參加省教育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4. 是否參加各區教育會：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投保健保之眷口數(不含本人)：__人                    6.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退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未服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一、請於 113 年 5 月 20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時 10 分至本校小會議室參加教評會審查。 二、請於 113 年 5 月 16 日 (星期四) 下午 8 時前先填妥新進教師審查簡歷表簽名後掃描檔及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簽名後掃描檔、1 吋照片電子檔連同以下資料掃描檔寄至人事室電子信箱 (kolittleping@st. tc. edu. tw)： (一) 學經歷證件：1.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 2. 教師證 3. 身份證及近三個月內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4. 歷年敘薪通知書或派令 5. 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 6. 曾任職學校服務或離職證明書 7. 留職停薪同意函及復職同意函 (無則免附) 8. 曾獲頒最高等次之資深優良教師獎狀或證明 (無則免附) 9. 退伍令 (無則免附) 10. 身心障礙手冊 (無則免附) 11. 薪資轉帳存摺封面影本—烏日農會 (可後補) 12. 最近一期個人薪資證明 (可後補) 13. 擔任長期代理教師之敘薪通知書、聘書、服務或離職證明及退撫基金補繳證明 (無代理年資者免附) 14. 其他 (如英語檢定、本土語檢定、輔導專長、著作、研究、獎勵…等)。 三、聯絡電話：04-23381241 分機 751 人事室柯主任。																

本人無下列情事(1) 教師法第十六條不續聘情事。(2)教師法第三十條所定各款情事。(3) 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者。(4) 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者。

本人簽章： \_\_\_\_\_ 113 年 5 月 日